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样表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深圳市宝安区消防救援大队）的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洗衣房建设采购项目（工程部分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类：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（填写说明：货物类：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服务类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工程类：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）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洗衣房建设采购项目（工程部分）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0人，营业收入为121335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295.96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5 年洗衣房建设采购项目（工程部分）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0人，营业收入为121335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295.96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6 月 26 日

备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